

当代小说台港地区卷

WENXUE DESHENG
daxi

中国留学生

文学大系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

书画函授大学

中 国 书 法 学 术

研 究 与 讨 论

ZHONGGUO
JIUXUESHENG
WENXUE 中国留学生文学大系

Daxi

当代小说台港地区卷

本书编委会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留学生文学大系·当代小说台港地区卷/本书编委会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0

ISBN 7-5321-1846-0

I . 中… II . 本… III . ①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②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9263 号

责任编辑：邹平(特约)

封面设计：袁银昌

中国留学生文学大系·当代小说台港地区卷

本书编委会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邮件：cslc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6.125 插页 2 字数 342,000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100 册

ISBN 7-5321-1846-0/I·1500 定价：23.00 元

《中国留学生文学大系》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江曾培

副
主
编

郑宗培

编
委

王 淦 *

江曾培

谷 梁

邹 平 *

何承伟

郑 理

陈保平

陈骏涛

郑宗培 *

魏心宏

(按姓氏笔画排列，*为执行编委)

编
辑
例
言

Z h o n g g u o L i u x u e s h e n g W e n x u e

中国留学生文学大系

● 自晚清时期，我国有了第一批官费留学生后，一个多世纪以来，出洋的留学生和访问学者前赴后继，一浪越一浪。他们在海外的影响，对国内的政治、经济、文化诸领域的影响是有目共睹的。本大系是从文学的侧面，精选留学生（访问学者等）写的留学题材的作品，为读者保留一份真实的历史的文学资料，亦是对中国近代以来文学发展史的一个补充。

● 本大系分小说卷和散文纪实文学卷；选编收录的作品，近现代部分按发表的时间顺序编次，当代部分由于选文丰富，按地区及发表先后编次。

● 为体现大系的广泛与繁富，编选时对同一作者的作品最多收录不超过三篇。

● 为尊重作者，尊重历史，本大系所收的作品，除对原作中明显的错漏别字和标点作了订正外，一律不妄作修改。翻译的人名、地名，皆保持原貌。

边缘人的故事(代序)

王 溢

旧约《出埃及记》，由于天火焚城，一个叫黑特的人带了妻子逃亡。神警告他的妻子：逃走的时候不可回头张望。这女人虽然敬畏神，愿意听神的警告，但是奈何实在舍不得家乡，到底忍不住猛然回首，就此风化成了一根盐柱，日日夜夜披戴着乡愁的苦涩。这是一首离乡背井者千载咏唱的断肠诗篇。

黑齿国的人，不用说顾名思义就知道他们的牙齿黑得像夜晚。这就可能使你对他们的想象产生误导，以为他们不讲卫生，不够文明。其实他们非常知书达礼。李汝珍在《镜花缘》中写了一段两个黑齿国的女学生谈论起诗词来竟难倒了大唐国的老秀才。

异国见闻加上文化冲击，行万里路真个是胜读万卷书，大大增广了人的见识。

《西游记》描述唐僧师徒如何历经艰险危难，终于到达西土取得经书返回中土大唐。“取经”一词至今沿用，就是指学习别人的长处，拿来为自己所用。留学的目的也正在此。《西游记》可以说是我们最古早最早的留学生文学。

所谓留学生文学，顾名思义即是以留学生的生涯为题材的文学作品。上面提到的乡愁，异国的见闻和取经的抱负形成留学生文学中三个主要的素材。而乡愁又几乎是所有创作的底蕴。留学生涯多半游移在回忆和现实、奋斗与幻想、怀乡和异地以及文化冲突的交错空间。而后二者则形成一面窗口，将留学生在异国日常生活中不断接触到的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和习俗融入文学创作，企图以生动活泼易于接受的方式传达给国内的读者。

这本集子中选载的作品则都是作者已经有了丰富写作经验后的作品。其中好

些作者在出国留学以前,已蜚声台湾文坛。这就形成了两个特色。一是他们的作品取材广阔且有深度,不局限在思念家乡的寂寥,或者对学业、事业、爱情、情欲等遭遇的苦闷。他们由于异乡不同文化的冲击,进而强化了感觉,唤醒了本来不明确的意念,引发出对各种情思的再认识。于是,他们书写出对生命本质的反省、对社会的观照和文化价值观的审视,并且着重审美内涵上的突破,提供读者新的视野。再就是在表现上,他们大多非常讲究技巧,着意以新颖的手法打破读者的思维和阅读习惯,更因近水楼台还引进了外国文学创作方法的新流派。他们中不少人在推动台湾文学的发展上有过贡献,创办过《现代文学》、《剧场》和科幻刊物《幻象》。

马森在《夜游》里塑造了一位台湾出来的女留学生汪佩玲,她因为不满洋教授丈夫的刻板,离家出走。这一走便遇到了许多奇怪的人和事。藉着这些人和事,马森把中西文化的冲突,传统和现代观念的杆隔一一呈现。涉及到的范围很广,比如对同性恋、双性恋的看法;对社会中无家可归流浪汉的看法;对精神病患者的看法等等。而故事的主调又很发人深省。汪佩玲因为麦珂对社会习俗的反叛而爱上他,而且使她改变了对世人的看法,几乎慈悲到无人(物)不可爱,不可接受。对她一向讨厌的猫也改变了态度。

……一纵身就跳到我的身上。我刚要推它下去,一转念竟没有动手,就让它盘卧在我的怀里……

但是等到她真正和麦珂生活在一起,承受不了因为他的不负责任给生活带来

的麻烦时,她又开始厌恶他。她因而也厌恶麦珂喜爱的小蛇,要把它扔出去。

这条小蛇是一个很好的象征。马森透过它,让读者看到汪佩玲潜意识中根深蒂固的传统价值观。所以麦珂对她说:“……其实你自己心里就有一条蛇。”

《长廊三号》中刘大任一点一点地挖掘而后呈现给我们读者的是一种深刻的绝望。文中的“我”因受二姐之托,去寻找她昔日画家情人俊彦在纽约跳楼自杀的种种前因后果,以及俊彦遗留下来叫做“长廊”系列的画。“我”终于在二姐的情书和俊彦的日记中拼凑出真相。二姐以为在外面享有盛名具有天才的画家,其实是靠画女用皮包和在街头替人画像来维持生活。而在他肮脏破旧公寓中找到的所谓“长廊三号”,则是一幅爬满了“几百只大小不同姿态各异的蟑螂”。

“长廊”其实是蟑螂。

俊彦迷失在幻象和现实中,山路没有找到,却在蟑螂身上找到创作的灵感。开始着迷于它们的美,继而折服于它们生息、繁衍的能力,最后匍匐在它们面前尊它们为神。

你们是我的神,你们,人类出现几万年以前已成为化石的族类,有着无比巨大的生殖器的神……永不灭亡的神……。

俊彦是先等同为蟑螂而后开始崇拜蟑螂。蟑螂在这里的隐喻性很强,可以引伸得很远。这是一篇深具震撼力的杰出作品。

本篇中除了书写作为失败者俊彦的迷失,也写了作为留在台湾成为阔太太的

迷失,最后还以自白的方式叙述了作为一个事业有成建筑师的“我”的一番感受。

所谓“乡愁”,那种我曾以傲岸的姿态所斩绝的……终究还是一厢情愿的自欺欺人的骗局吧?

《最后夜车》是李黎一九八二年台北联合报的得奖作品。她曾在得奖感言中说:“……这一代海外华人,在历史的负荷与异国岁月的催迫中,渐渐了然了两个解不开的愁结:国家的分裂,自我的流放。”这一篇所写的故事也还是围绕着这两个愁结。

文中的主人翁“他”,是一个背负着“文革”创痛出来留学,一边在三姨礼品店打工的留学生。浓缩在一段车程中是他的一生,而车尚未到达他的目的地,他却在中途丧失了生命。坐在夜晚寂寞车厢中,他的意识里闪现出两组“文革”的镜头。一次是他的惊愕,一次是他的疯狂。前者是他眼中一个令他喜欢女孩子的举动,后者则是他自己的一次作为。

……他记不得出去做什么,散伙之前,小玉仍然没有从刚才激烈的兴奋中清醒过来,她满脸通红,胸脯急促地起伏着,忽然挥起铜头皮带,对着面前一棵树用力抽打起来,啪、啪、啪、啪,树身白了一大块,她的眼睛也是通红的,暴凸着,鼻翼张着……

……一个日午……他们冲进一个人家……他举起一只香炉……他看见一双哀恳的眼睛，“不能砸啊，”有个声音说：“这是文物——”他使用出最大的力气砸了……那张脸由哀恳变为惊慌、恐惧，还有愤怒，她的声音刺着他的耳膜，砸碎它，砸碎它！他举起手臂，不管手中还有什么，砸下去，砸碎它，砸碎她——。

车上突然发生的意外，受害者的眼光和狂暴者的眼光，使得他奋不顾身。历史悲剧的烙印延伸到许多年后，几千里外。

本卷中的其他作品我就不再赘言，因为责编邹平在《编后记》中都有了详尽的论述。

留学生文学给我最强的体会，是在字里行间挥之不去的一种无奈的情怀。针对这种情怀李玫瑰(Rose Hum Lee)女士提出了“边缘人”的看法。李玫瑰是在美国长大的华裔，芝加哥大学的博士，她虽然不是留学生，想必在求学成长的过程中定然接触到很多来美的中国留学生。她对这些中国留学生的观察很有意思。她在《中国人在美国》(The Chinese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一书中说，这些留学生在美国的时候喜欢和自己人居住在一起，保留许多中国的习惯，固执地生活在美国文化的边缘，始终进不去美国的主流社会。待得有日回到中国，这时他们在美国不知不觉沾染上的一些观念或为人处世之道，凸显出来，又使得他们和中国的社会发生疏离，格格不入。她把这些留学生称为“边缘人”(Marginal Man)。她这边缘人的看法一提出来就深深打动了很多异乡学子，至今回响不绝。六十年代、七十年代以写

留学生生活著称的於梨华，在一次关于留学生文学的讨论会上说，她主要写的就是一种失落之感。而失落不就是哪一边都攀不到的感觉吗？来自北京，写过不少以留学生生活为题材小说的小楂（查建英），八十年代在谈到“边缘人”时曾说，“一面心里充满牢骚，一面又听不惯别人的牢骚；一面不满于外国人的不理解中国人，一面又不满于中国人的不理解外国人，一面认可了相互理解的难于登天，一面又身不由己企望搭个登天云梯”。异乡人无疑的大多都是边缘人。乡愁包涵的层面不仅深广，而且由于历史的因素酝酿出不同时期中边缘人的不同心态。

这一批边缘人的故事还没说尽，下一批早已登场了。

1998年12月

我看海峡两岸的留学生文学(代序)

李子云

我对留学生文学方面的作品了解得实在不够。既对留学生的生活了解得很少,也对反映他们生活的作品了解得不多。

我在 1978 年开始注意台湾文学作品时,首先接触到的是於梨华、白先勇的小说,并对他们两位的作品进行了评论。而他们两位的作品中有相当部分涉及了他们留学美国的经验。因此有的编辑认为我对留学生文学有所了解。其实,这是个误会。

於梨华大概可以说是六十年代台湾写留学生活的开山鼻祖。她的成为台湾留学生在出国之前必读的《又见棕榈、又见棕榈》所提出的自感“无根”的失落心理,不仅给当时的大陆读者以新鲜感,而且可以说是对于这几十年居留国外学人的心理状态的概括。《傅家的儿女们》则更为广阔地展现了不同类型的“留学生”的生活和心理历程(其中有些人应该算是后来掀起的“盲目出国热”的先导人物)。其实於梨华的其他一些写“留学生”的短篇也十分精彩,比如《小琳达》。其中做保姆的女留学生和精灵古怪的美国小女孩都写得令人历久难忘。作者将小女孩的种种刁钻促狭的行为和女留学生的痛苦厌烦而又无可奈何的心理,都刻画得绝不比她长篇中的人物逊色。白先勇写的是另一种类型的留学生。他们的身份从《纽约客》系列中某些小说的题目就可看得出来,比如《谪仙记》、《谪仙怨》等等。前者不久前在大陆改编成电影时易名为《最后的贵族》。如果说,於梨华写的是台湾一般工商业者的儿女,白先勇则写的是沦落在新大陆的破落世家子弟。他们个个都觉得自己从上突然被贬到凡尘,实在活不下去。这当然是一种十分特殊的人生经验。然而,他所揭示的这种特殊经验却又与一般留学生的心灵有其相通之处。比如《芝加哥之死》

中的那位在获得博士学位的当天投密西根湖自杀的主人公,他在自杀前突然感到的数年寒窗价值何在的惶惑与绝望,就与某些留学生的那种失落感同出一源,因而引起普遍共鸣。

后来我又读了一些台湾、海外作家的作品,其中有些也涉及作者国外留学的经历,不过,它们都不像於、白两位表现得如此集中。当时也还没有人将这类题材的作品归之为“留学生文学”。第一次听到这一提法,似乎是在1987年在波士顿参加“晨边社”的一次讨论会上。“晨边社”是几位在纽约攻学位和业已工作的文学爱好者所组织起来的一个小小的华人文学团体。他们大概一两个月召开一次讨论会。这次他们跑到波士顿去讨论。正好我要去哈佛大学和威尔斯利学院,就跟着他们一道去,并参加了半场讨论。讨论十分严肃。主讲人于仁秋(于濬)准备的提纲就有厚厚的一札。其题目就是“留学生文学”。他们准备集体编写一本“中国留学生文集”(它的内容并不限于文学方面,其中还将包括有关探讨留学生问题的论文),这本文集将既有史有论,还有文学作品。这似乎是“留学生文学”这一概念的首次提出。在这个会上,对于“留学生文学”这一概念的界定似乎也有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它所包容的应仅限于留学生生活,有人则认为也应将离校后居留国外的人们的生活包括在内。我个人倾向于前者。否则,就会将描写海外华人的所有作品都囊括在内了。

“晨边社”同人们所谈的“留学生文学”自然不是从於梨华、白先勇开始,而是始自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它应是与出现成批的留学生同时产生的。不过,当年留下的以留学生为题材的作品实在不多。我没有专门搜集研究过这类作品。就接触所及,当时曾经留学国外的大作家专门写国外求学生活的作品的确屈指可数。

“晨边社”同人们也谈到这类题材就没有进过鲁迅的小说。钱钟书的《围城》写的是留学生从海外归来之后的事。许地山的《三博士》也是讽刺留学生回国后的浮浅表现。林语堂在《唐人街》中写的虽是纽约的中国人，但所写的却是劳工，而不是留学生。真正写留学生而比较有名的大概就是老舍的《二马》了。今天回顾起来，不免令人感到纳闷。当年那么多作家都留过学，却没有人以这段生活经验写成小说。偶有闯入作品的留学生形象也都是作为被作者讽刺调侃的对象。看来这些作家对以“镀金”为目的的某些留学生持鄙视态度，而对于自己的出国留学不过看作暂时的羁留而已，因此并没有将那段生活遭遇看得过分重要。

真正以留学生生活为题材的，大概是以黎华作品为开端的。由此，留学生生活才构成一部分由台湾去北美或欧洲的作家笔下的重要题材（后者如现居瑞士的赵淑侠）。这类题材所以兴起，我以为大概与作者在学成之后是否返国这一问题在他们的内心中所引起的激烈冲突有关。这段生活后来成为自己难忘的一段经历的作家，大抵都是居留国外的人。这些人与以前的留学生有很大的差别。前几代留学生大部分在学成之后回了国，或者返回大陆，或者到了台湾。在国外，他们不过是个过客，好也罢，歹也罢，曾受重用也罢，遭受冷眼也罢，反正终于回来了。更何况，早年出去的留学生大半是公费，或是考取庚子赔款，或是考上官费，因此在基本生活费用方面总还有起码的保障。因而，即使曾经有过各种甜酸苦辣的遭遇，也不显得那么严重。五十年代从台湾出去的留学生，情况则发生了很大变化。其中大部分人不仅是为了学习而出国，同时还带着到国外寻找出路的目的，从而学成不归。导致这种转折的原因自然是复杂的、多方面的，而且在每个时期都有所不同。

我对台湾的社会情况缺乏系统的研究，很难进行全面分析，但从那些文学作品看来，台湾当时经济落后，政治上施行高压政策，留学生感到归来之后也很难学以致用，不如另作他图。不过，当这些学人在决心留下之后，新的问题又马上出现。由临时作客转为定居，首先就要涉及到就业与在这个国家占据一席之位的问题。就业机会、工资、擢升权利，以及社会地位是否平等等一系列的问题相继出现。有些作家、学者在分析这些留下来的学者的苦闷心情时，着重于文化心理方面的因素。我以为这固然是使他们产生自认为是“无根的一代”或“边缘人”的重要原因，但它却不是唯一的原因。民族习惯、文化传统往往使他们自成一统，与西方人难于打成一片。但是，所在国的某些人的种族歧视，或者不叫歧视，而是某种偏见、隔膜或喜恶，自觉或不自觉的排斥，是不是也是使这些人不能进入该国主流社会的一个原因？甚至是主要的原因？我听到有些年轻的留学生说，美国不存在种族歧视，靠本领竞争，机会对于所有民族的人都是同等的。但我也听久留美国的学人说，并不存在绝对的平等。如果某一理想的职位由具有同样能力的白人和有色人种的专业人员进行竞争时，在大多数情况下，得取的是白人。我没有在国外长期居留过，也没有就这些问题进行过社会调查，不能下结论。但从於梨华等人的作品看来，机会并不是完全平等的。对于中国人的歧视与排斥仍然是存在的。因此，自觉“无根”、成为“边缘人”、不能进入所在社会的主流的原因，除去留学生本身的文化心理方面的障碍之外，应该说还有其他更为复杂的社会原因。

於梨华、白先勇的作品表现的正是那个历史时期台湾留学生面对这种两难处境而产生的苦闷心理。

在於、白之后，台湾出国留学者日众，而且以不归者居多，也许由于人渐多、势渐众，加以后去者的艰窘情况较先行者有所好转，因而除去在“保钓”运动期间及其后有过几篇反映参加这一运动的留学生的作品外，哀叹一般留学生涯之苦恼的作品渐寂。

留学生文学的再度兴起则在中国大陆对外开放、大批学生外出之后。虽然在五十年代大陆曾向苏联、东欧派出过留学生，但是这些留学生都属官派公费，留学时间不长，加以所去国的社会体制与大陆相同，因而除去偶有歌颂社会主义大家庭的兄弟一般的感情之类的散文以外，没有人以留学生以题材写过小说。及至进入八十年代大陆与西方国家恢复交往，这时以海外生活为题材的作品在大陆人的笔下出现。当然，首先出现的还不是留学生写自己经历的作品，而是作家们的访问记。这部分作品固有高下之分，体现出了作者各自不同的观察力、知识面、艺术技巧，以及语言文字方面的造诣等等。然而，即使某些作家以他的敏锐眼光和感受力发现了某些发人深思的或独特的现象或问题，但由于他们毕竟对西方社会了解不深，因而不免出现一些流于浮光掠影、隔靴搔痒、没抓住要害甚至错会意的情况。这正如我们见到的那些对中国缺乏深入了解的外国人所写的中国见闻一样。然后出现的才是那些写留学生或“准”留学生生活的作品。这里所以单独提出反映“准”留学生的文学作品，是因为随着出国热的不断升温之后，出现了所谓“准”留学生。我这里所说的“准”留学生，包括两种类型的人。一种是准备出国，正在办理护照签证等各种手续的人，另一种则是以留学生的名义出去打工赚钱的人。反映这两类人的境况和心态的作品既有小说，也有所谓纪实文学。这类作品除去几篇由知名作家所写的之外，大部分都写得比较匆